

卫东区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- 1.主动公开情况。卫东区各单位、各乡镇2019年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投稿、公示栏等多种形式，对外公布信息数约23347条。
- 2.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5起，均依法办结。
- 3.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区政府门户网站同时在网站链接河南省政务服务卫东入口。
- 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全区一张网，集约化发展，区级以下部门及乡镇均不开设网站，不开设政务新媒体，仅保留2个政务新媒体，各单位集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和卫东宣传发布信息。
- 5.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将政务公开培训工作纳入党校常规课程，每年定期对各单位领导干部和优秀青年后备干部进行培训，2019年共组织两次培训，受众约150余人；在政府办集中学习会议上，组织培训两次，受众约50余人。
- 6.区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每季度对网站二级账号管理进行一次网上检查，对相关情况直接向相关反馈，每半年进行一次实地考察，对制度建设和保密审查等内容进行抽检，对考核结果对外公开发布；对全区政务新媒体，每周排查一次，在政务新媒体管理群中督促整改，每季度在政府网站上公开普查结果，对各单位未能履行政务公开职能的提出通报批评，并要求限期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1	11	1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81	-26	4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86	3	4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71	56	112
行政强制	2	0	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224	8942.393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56	0	0	0	0	35	19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156	0	0	0	0	35	191

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156	0	0	0	0	35	19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1	1	0	3	1	0	0	0	1	1	0	1	1	3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一是长效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健全完善,社会评议等工作仍需加强;二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,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优化,信息公开的有效性、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一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推进重点领域牵头部门更加及时、规范地公开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,扩大公开范围;持续完善政府门户网站,拓展互动功能,提升服务水平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共工作队伍建设。加强信息公开人员培训工作、建立工作交流群,增强规范意识,提高业务水平。三是加强日常的督促检查工作,加大通报力度,采取更加科学、公平的评价办法,充分调动各单位信息公开积极性,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平衡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创新将政务公开培训工作纳入党校常规课程,每年定期对各单位领导干部和优秀青年后备干部进行培训。